

私立學校教職員退撫儲金 年金保險說明

101年北中南說明會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私立學校教職員退休撫卹
離職資遣儲金管理委員會

綱 要

- 一、前言
- 二、法令依據
- 三、適用年金保險的對象
- 四、年金保險給付方式、類別及特色
- 五、年金保險給付期間及頻率
- 六、申請流程
- 七、目前合作保險公司及年金商品之比較
- 八、常見問題

前言

教育部為使私校教職員在退休後，無後顧之憂，有安定生活的保障，特規劃年金給付計畫，並請專家學者遴選出協助辦理退撫年金給付(定期及兼領)計畫的保險公司及可供選擇之年金保險商品。

法令依據

- (一) 學校法人及其所屬私立學校教職員退休撫卹離職資遣條例第20~21條(退休)、第25條(資遣及離職)、第27條(撫卹)。
- (二) 學校法人及其所屬私立學校教職員退休撫卹離職資遣儲金與原私立學校教職員工退休撫卹基金收支管理運用辦法第16~19條。

適用年金保險的對象

(一) 退休及撫卹案件：

新舊年資滿15年以上辦理退休或撫卹案件之教職員，其退撫儲金給付方式除一次請領外，尚可選擇以定期、兼領或年撫卹金方式領取退撫儲金。

(二) 資遣及離職案件：

原選擇暫不請領之資遣或離職教職員除可於年滿60歲之日起領取其本金及孳息，或可選擇以年金保險方式給付。

退休金給付方式

1. 一次給付：新舊制儲金合計一次領取
2. 定期給付：以一次給付總額為保險費，全部投保符合保險法規定之年金保險，定期領取年金給付。（目前僅提供年給付方式）
3. 兼領：部分領取，部份投保年金保險。
(投保部份不得少於一次給付總額之1/2)

年金保險類別及特色

名稱	類別	給付起迄	收益性	風險性
即期終身 年金保險	即期	投保滿一年 當日後，領 至身故為止	穩定性	低
保本即期 終身 年金保險	即期	投保滿一年 當日後，領 至身故為止	保本性	低
利率變動 型 年金保險	遞延	投保滿五年 後起，領至 身故為止	穩定性	低

年金給付期間及頻率

1/2

年金給付為終身給付，教職員於每一保單年度末仍生存時，保險公司給付年金，每年定期給付至身故為止。（最高至110歲）

- (一) 投保「利率變動型年金保險」、「即期終身年金保險」者以選擇保證年金給付20年為例：
- 1、如教職員開始領取滿20年後仍生存者，可繼續領取至身故為止。
 - 2、如教職員在保證期間內即身故，由身故受益人(或法定繼承人)繼續領取至滿20年為止。

年金給付期間及頻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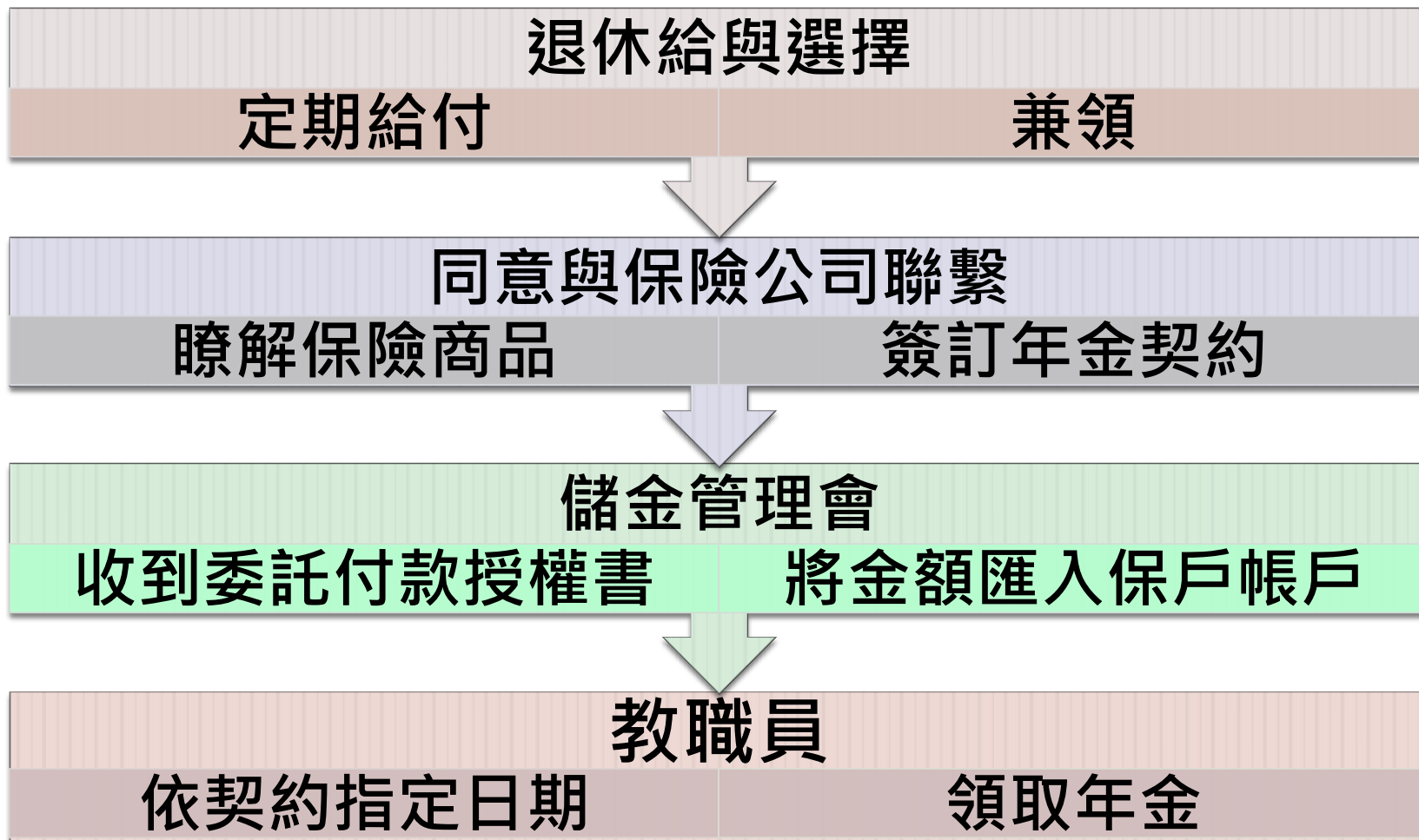
2/2

(二) 投保「**保本即期終身年金保險**」者，以投保300萬為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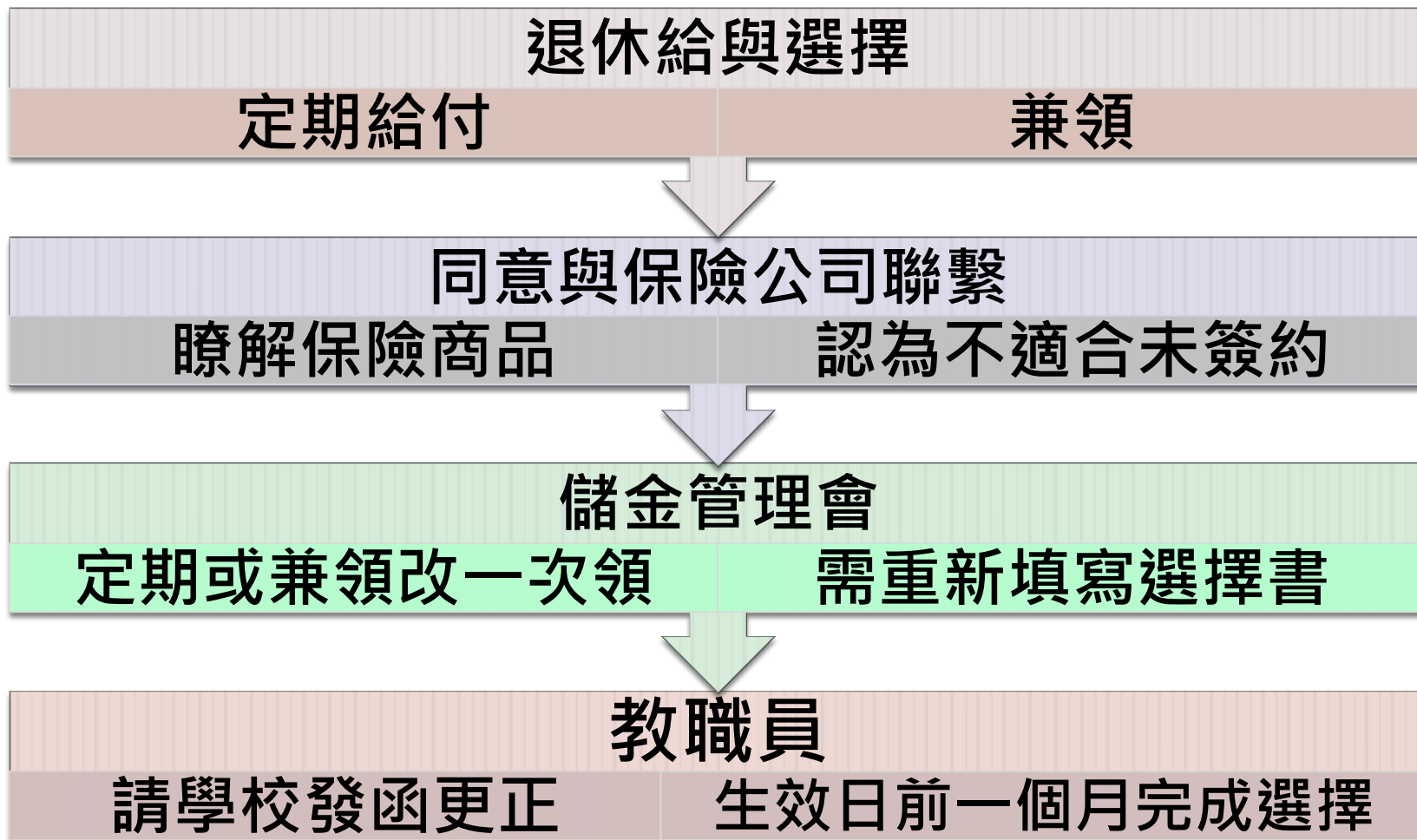
- 1、如教職員累積領取滿300萬後仍生存者，可繼續領取至身故為止。
- 2、如教職員累積領取100萬後即身故，由身故受益人(或法定繼承人)繼續領取至滿300萬為止。

* 保本即期終身年金保險並無保證期間。

申請流程(有意願並成立契約關係)



申請流程(有意願並未成立契約關係)



目前合作之保險公司及年金商品

- (一) 富邦人壽：
 - 豐碩即期終身年金保險
 - 豐足保本即期終身年金保險
 - 鑫如意利率變動型年金保險

- (二) 臺灣人壽：新如意即期年金保險

- (三) 中國人壽：鑫得利利率變動型年金保險

年金保險商品比較-即期年金

商品名稱	富邦豐碩即期	富邦豐足保本	台灣新如意 即期
繳費方式	躉繳	躉繳	躉繳
投保年齡	45~75歲	45~75歲	0~70歲
保證期間	10/15/20年	無	10/15/20年
預定利率	1.75%	1.75%	1.75%
附加費用	2%	2%	1.8%
解約費用	無	無	無
其他	高保額優惠 年金金額達25 萬以上享有應 收保費1%折讓	高保額優惠 年金金額達25 萬以上享有應 收保費1%折讓	分紅設計， 儲存生息

年金保險商品比較-利率變動型年金

商品名稱	中國鑫得利 利率變動型年金	富邦鑫如意 利率變動型年金
繳費方式	躉繳	彈性繳(年/季/月)
遞延期間	至少5年	至少5年
宣告利率	1.82%	1.98%
附加費用	0.5%	0.8%
解約費用	第一年 2.5% 第二年 2% 第三年 1.5% (第四年無解約費用)	第一年 2.0年 第二年 1.5年 第三年 1.0年 (第四年無解約費用)
部分提領 免手續費	第二~三年保額20% 內提領，可免手續費	無

常見問題

1/3

(一) 年金保險是否等於月退？

年金保險僅提供不同給付方式供教職員選擇，並非一般所指月退。

(二) 能否額外增加投保金額？

可以額外增加投保金額，也可以選擇兼領方式。

常見問題

2/3

(三) 如果對原選擇年金商品不滿意，後續該如何處理？

需在案件生效日前一個月告知學校，並函文本會將定期或兼領改為一次請領。

(四) 如找其他保險公司投保，是否也視為定期或兼領給付？

如自行選擇其他保險公司，只是將視為一次給付後的自行運用。

常見問題

3/3

(五) 如已與三家中任一保險公司簽約後
能否更改為另兩家或他家保險公司

1. 原契約辦理解約
2. 另行訂定新契約
3. 如與非本會遴選之保險公司簽署契約，
則視為一次給付之自行運用。

何處可得知私校年金保險訊息

- 本會網站【年金保險專區】
提供目前合作保險公司、提供之年金保險商品
DM 及保險公司分區聯絡窗口電話。
- 每年定期辦理年金保險說明會

敬請指教

~THANK YOU~